

证券代码：300346

证券简称：南大光电

公告编号：2025-002

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南大光电”）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5年1月1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的通知时间要求，与会董事在会议召开前已知悉所审议事项的相关信息。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参加董事9人，董事张兴国先生、方文晖先生，独立董事张久俊先生、杨富华先生、曹磊女士、权小锋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由董事长冯剑松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现金收购全椒南大光电材料有限公司16.5398%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事业合伙人机制，做优做强电子特气业务，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公司拟采用现金方式收购苏州南晟壹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南晟壹号”）持有的全椒南大光电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全椒南大”）16.5398%的股权，对应注册资本1,825.00万元人民币。本次交易完成后，全椒南大将由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变更为全资子公司。

本次交易对方南晟壹号的有限合伙人中，包含南大光电董事、总裁兼技术总监王陆平先生，董事茅炳荣先生，监事王萍女士以及过去十二个月内曾任南大光电董事、副总裁的许从应先生。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基于实质

重于形式的原则，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认为：公司现金收购全椒南大16.5398%股权事项，有利于提高公司资产质量，符合公司整体战略发展方向及经营发展需要，能够促进公司主营业务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提升公司盈利能力。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最终交易价格以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值为参考依据，交易价格的确定遵循了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关于现金收购全椒南大光电材料有限公司16.5398%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及公司监事会对本议案发表意见的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王陆平先生、茅炳荣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次董事会有部分议案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提请于2025年1月27日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会议通知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10日